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UNLUN ENERGY COMPANY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昆 侖 能 源 有 限 公 司

(股份代號：00135.HK)

內幕消息

於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 註冊發行中期票據獲得通過

本公告乃昆侖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關於向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協會”）申請於中國註冊總額不超過人民幣 100 億元的中期票據（“中期票據”）的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收到協會發出的接受註冊通知書（通知文件號：中市協注[2017]MTN263 號）並獲悉中期票據已在協會獲得註冊。有關中期票據涉及的募集說明書等信息披露檔，將於發行時在中國貨幣網（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網站（www.shclearing.com）上刊登。

本公司將適時就中期票據發行的詳細安排另行刊發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敬請注意，儘管本公司已獲得中期票據的批准由於擬議發行中期票據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上述網站披露的資料亦可能會有所變更，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昆侖能源有限公司

黃維和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黃維和先生為主席兼執行董事、吳恩來先生為執行董事、趙永起先生為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趙忠勛先生為執行董事、丁士燼先生為執行董事、張耀明先生為執行董事、李國星先生、劉曉峰博士及辛定華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